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暨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爱我家”）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11:00以现场会议、电话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市朝阳区朝来高科技产业园西区创远路36号院8号楼5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4名，实际到会监事4名，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监事3名，监事张敏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与会监事一致推举监事花嘉俊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原监事会主席张鹏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会议选举花嘉俊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花嘉俊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之附件。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编制审议程序进行了全面了解和审核，并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编制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徐志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原监事刘慧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经审慎核查，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同意推荐、提名徐志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本次增补监事的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候选人的推荐、提名及选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候选人具备履行相应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监事辞职及增补监事事项和监事候选人徐志涵先生简历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即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增补监事的公告》（2021-068号）。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8月27日

附件：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花嘉俊，男，生于1985年。上海理工大学电气工程学院自动化本科学历。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分行崂山东路支行理财经理、浦明路支行客户经理、浦东分行公司业务部对公经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贵金属业务部产业金融部经理，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资金部高级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我爱我家金融服务事业部风控总监，2021年4月至今任我爱我家监事，2021年8月25日起任我爱我家监事会主席。

截止本披露日，花嘉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000股；通过参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参加份额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比例为0.29%。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